

民政局加强对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工作监督检查

春节将至，为切实强化岁末年初养老机构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根据县委、县政府及县安委会有关文件会议要求，成立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分别对养老机构安全生产进行督导。明确责任，细化要求。严格执行“谁主管、谁负责”、“一把手”负总责制度，把责任落实到每一个细节。

强化督导，消除隐患。近期，县民政局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对城区民办养老机构进行了安全生产督导检查。重点抓好防汛、用火、用电和车辆管理等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处理。针对泓福养老院房间内使用大功率电器，要求立即停止使用，夕阳红养老院消防通道闭锁，立即打开消防通道，孝为先养老院院内灭火器压力不足，立即购买更换，洪福养老院消防通道停放电瓶车，请停放到指定区域。切实防范和遏制了重特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同时，要求全县民政系统加强值守应急工作，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如遇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有关情况，确保信息畅通。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安全生产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日巡查、周例会台帐。



下一步，我们将以此次检查为契机，再加压力、再强措

施、狠抓落实，确保养老机构安全管理更加规范、更加有效。

淮滨县民政局

2025 年 1 月 20 日